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七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6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厦门市环岛路3088号3层会议室召开了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7年6月16日发出，会议由董事长王春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。其中，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为：徐佳暄、苏培科、陈守德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经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入股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为了充分利用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管理经验，提升投资决策水平，对优质院线、影院项目进行投资，从而壮大公司在院线、影院领域的投资规模、影院数量，促进公司长远发展，公司参与入股厦门当代元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当代元鑫”或“合伙企业”），并与当代元鑫原合伙人签署入股协议。合伙企业投资于电影院线、电影院及相关资产股权项目、自营新建影院资产和收购资产的运营管理和产业整合。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为27501.66万元，其中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500万元。

本次投资合伙方之一霍尔果斯当代正懿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当代正懿”）的实际控制人为王玲玲，由于王玲玲与公司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王春芳为兄妹关系，因此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当代正懿为公司的关联法人，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关联董事王春芳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1票反对。

董事徐佳暄女士对本议案投反对票，意见为：未见公司对院线发展的明细规划，不可预见院线迅速发展带来的前景和风险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投资入伙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84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公司副董事长刘刚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, 向董事会申请辞去所任副董事长的职务, 刘刚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。为保证上市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, 本次会议选举彭志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(简历附后), 任职期限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6 月 23 日

附：彭志宏简历：

彭志宏，1971 年 3 月出生，黑龙江大学法律系专业毕业，历任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区域总代表，现任厦门长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

彭志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要求的任职资格。